附件1：

枞阳县中小学研学实践教育营地项目

建设方案（送审稿）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习近平总书记在2018年9月10日全国教育大会上再次指出：“要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要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各领域。”《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要积极探索建立实践教学和学生参加社会实践、社区服务的有效机制，把参加社会实践作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一条重要途径，按照实践育人的要求，以体验教育为基本途径，开展社会实践活动，把未成年人思想道德的要求内化为学生的自觉行动，把知与行统一起来，加深未成年人学生社会角色的认同。

2017版《基础课程改革纲要》明确：“从小学至高中设置综合实践活动并作为必修课程。其内容主要包括信息技术教育、研究性学习、社区服务与社会实践以及劳动与技术教育。强调学生通过实践，增强探究与创新意识，学习科学研究的方法，发展综合运用知识的能力。增进学校与社会的密切联系，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了解必要的通用技术和职业分工，形成初步技术能力。”

社会实践是提高教育质量的必然要求，是促进内涵发展的重要内容，是学校课堂教学的延伸和补充，而实践基地是学生劳动锻炼和养成教育的重要场所，具有其他教育资源不可替代的育人作用。加强实践基地建设和管理，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课程改革要求，实现课内外有效衔接，实施素质教育的一项重要举措。全国各地纷纷立足实际，着眼未来,加强中小学生综合实践基地建设。就我省而言，马鞍山、宣城、芜湖、六安、铜陵、滁州等市已率先行动，先后三批创建了全国示范性中学生综合实践基地，部分县(市)如桐城也已基本建成。

结合我县全域旅游发展战略和全县教育资源整合后资产盘活契机，枞阳县教体局经过多方考察与调研，拟启动“枞阳县中小学研学实践教育营地”项目建设，起草了《枞阳县中小学研学实践教育营地项目建设方案》。

二、意义目的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延伸学校教育，衔接社会教育，实践素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培育品德优良、身心健康、思维创新、素质全面的新时代青少年作贡献，助推现代化教育强县顺利实现。

三、内容框架

由五部分组成，约3000字。

**第一部分，项目建设目的与意义。**简介了综合实践活动、研学旅行活动及研学实践基地项目建设的目的和意义。

**第二部分，项目建设目标及内容。**明确项目定位与建设目标，以综合实践教育为核心，融合爱国主义教育、研学实践教育、新时代劳动教育、人文生态旅游等业态。精心打造桐城派文化、爱国主义红色文化、浮山文化、方氏文化、东乡武术文化等特色主题课程。

**第三部分，项目投资规模及效益。**总投资规模约5亿元。填补我县中小学生校外社会实践场所的空白，兼有经济和社会双重效益。

**第四部分，项目运营模式。**采用市场主导、教育部门主管、社会公共部门协作共建、企业独立投资运营的模式。

**第五部分，项目资产管理。**特许经营项目运营期限为25年，项目运营期间企业方投入资产归企业所有，运营期满后，所有资产无偿移交县政府教育主管部门。

四、起草过程

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印发<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通知》《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指导纲要>的通知》《教育部等11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等要求，结合《枞阳县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17-2025)》《枞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等相关文件精神，严格按照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的程序及要求，县教体局起草了《枞阳县中小学研学实践教育营地项目建设方案》。为确保本方案的前瞻性、科学性、合理性和可行性，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我局在广泛调研、科学论证的基础上，2021年4月，将该方案征求意见稿印发给各乡镇、县直各单位和局属各学校，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共收到意见和建议5条，综合考虑采纳了相关意见和建议，并组织专人对该方案征求意见稿进行了进一步修改完善。2021年6月，按照县领导批示精神，再次组织修改，形成当前送审稿。本方案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同意后，将开展项目可研、立项及招商等工作。

附件2：

关于《枞阳县中小学研学实践教育营地建设方案》

征求意见采纳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单 位 | 提出意见和建议 | 采纳情况 |
| 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建议对项目的经济效益测算，项目运营模式及投资总额进行进一步论证，要有详尽的数据作为支撑，以确保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 采纳。下步可研报告编制时具体体现。 |
| 县档案馆 | （三）社会公共部门协作共建，即采用“培育、引进、共建”等方式，争取政府各部门的重视和支持。与市、县宣传部、文明办、禁毒办、武装部、国安、公安、司法、环保、科协等建立协作共建关系，在实践教育基地挂牌设立专题教育示范场馆。修改为：（三）社会公共部门协作共建，即采用“培育、引进、共建”等方式，争取政府各部门的重视和支持。与市、县宣传部、文明办、禁毒办、武装部、国安、公安、司法、环保、科协、档案馆等建立协作共建关系，在实践教育基地挂牌设立专题教育示范场馆。 | 采纳。 |
| 县文联 | “主题文化教育培训中心”，“桐城派文化主题”。这一块建议搞枞阳历史文化的专题培训，包括教师，由教师进一步传承。另外，我们编写了枞阳乡土读本《枞阳读本》，可纳入到你们合适的地方。你们那上面也有，可具体一点。供参考 | 采纳。 |
| 县文化馆 | 一、特色文化教育区，建议把枞阳的非遗加进去。汤沟茶干、义津米面，杨湾挂面和枞阳传统糕点制作等。二、文体保健服务区，建议增设露天大舞台一个，用于晚会、音乐会等演出。 | 采纳。 |
| 县融媒体中心王建生 | 补充一点建议：  一、教旅融合方面。“八区十馆四坊一中心”应尽量在保持教育基地特色的基础上，多按旅游景区、景点规范化打造。“八区十馆四坊一中心”对周边的辐射区域，应引导群众发展民宿、农事体验等项目。教育基地要同乡村振兴战略结合起来效益更广泛，也契合当前形势。  二、学研融合方面。建议和文旅局合作，成立枞阳县历史文化研究会，设立桐城派文化研究课题、浮山文化研究课题、爱国主义红色文化研究课题等。把研究成果编成教材，对学生开展传统文化教育、科普文化教育、爱国主义红色文化教育意义重大。 | 方案中明确：“项目以综合实践教育为核心，结合地域优势资源开展基地研学课程建设，融合爱国主义教育、研学实践教育、新时代劳动教育、人文生态旅游等业态。”教旅融合、学研融合均已列入，至于景区景点打造、特色课程建设具体操作问题，在充分挖掘各方面资源的基础上，有待与合作企业共同进一步谋划实施。  “红色文化故事”采纳进入了特色课程。 |